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3 學年度補助實施戶外教育與海洋教育計畫
申請書

中華民國一一三年七月二十二日

2-3：學校辦理戶外教育自主學習課程

執行單位	縣立社寮國中
計畫聯絡人聯絡資訊	姓名：劉昀均 職稱：教師 電話：(公) 049-2622010*13 手機：0928640068 E-mail：yiwen710101@mail.edu.tw
計畫名稱	「山」的孩子，走訪南臺灣

一、課程實施資訊	
(一)結合課程屬性	☒ 部定課程 ☐ 校訂課程 融入議題 ☐ 性別平等 ☐ 人權 ☒ 環境 ☒ 海洋 ☐ 品德 ☐ 生命 ☐ 法治 ☒ 科技 ☐ 資訊 ☐ 能源 ☐ 安全 ☐ 防災 ☐ 家庭教育 ☐ 生涯規劃 ☒ 多元文化 ☐ 閱讀素養 ☒ 國際教育 ☐ 原住民教育
(二)課程實施地點	☒ 跨縣市 縣市：台南、高雄 地點：赤崁樓、安平古堡、安平老街、奇美博物館、七股鹽山、漁光島沙灘、駁二特區、棧貳庫 ☒ 在地跨區域學習 地點：竹山鎮-藏傘閣休閒文化園區 ● 是否有住宿， ☒ 有住宿 ☐ 未住宿 ● 住宿型態， ☐ 學校場地 ☒ 飯店/民宿 ☐ 露營 ☐ 其他
(三)課程實施對象	☒ 班級 ☐ 班群 ☐ 學年 ☐ 其他 /對象九年級學生
(四)課程參與人數	參與學生數 16 人、參與教師數 4 人
(五)課程實施類型	☒ 生態環境 ☒ 人文歷史 ☐ 山野探索 ☒ 休閒遊憩 ☐ 社區走讀 ☒ 場館參訪 ☐ 職涯探索 ☒ 海洋體驗 ☐ 城鄉共學 ☐ 食農教育

二、課程設計 (建議以 500 字為限)
請著重在教師如何導引學生自主學習之策略，讓學生嘗試搭載學習主題、思考學習需求，鼓勵其創造自己學習模式，累積學習經驗並逐步成為自主學習者。建議可結合「部定課程」運用習得領域知能延伸學習，提供學習知能與生活情境的鏈結機會；或「校訂課程」運用合宜學習場域資源，統整學習生活經驗，進行學習遷移展能。 1.課前討論： 一、落實國民中小學校實施戶外教育與海洋教育，實踐讓學生走入真實世界，並讓學生親海、愛海、知海的理念。

二、落實以學生為主體、與學生生活相結合之精神。

三、培養學生主動學習新知能和生涯發展所需具備的關鍵能力。

四、掌握人文精神，使親師生彼此尊重相互關懷。

五、能了解居住地方的人文環境與經濟活動的歷史變遷。

六、能藉由參觀赤崁樓、安平古堡，了解荷據時代臺灣史。

七、能具備藝術涵養欣賞奇美博物館之藝術展覽品。

八、能將參訪過程用文字或圖像記錄下來。

九、能運用資訊科技查詢、蒐集並整理景點資料。

十、能小組合作查詢資料，進行景點導覽。

以師生共同討論與規劃之形式進行。一組約 3-4 人，推組長、報告者。由教師引導學生查詢資料並且做統整報告，內容經查詢後需對照已學習過的課程相對應。提出無論是社會人文、地理環境、生物、地球科學之知識作為呼應，最好能引導至對未來發展有所建言或對應自學校附近環境提出小組自己的看法。

(1)全班討論決定南台灣為此次戶外教育地點，主要為各領域課程的學習內容在台南開與高雄從臺灣的開發到成為現代化都市處處可與課程對照印證。

(2)學生分組查詢台南旅遊網和高雄旅遊網，從中篩選出幾個在課堂上介紹到的景點，學生都想親自走訪體驗，緬懷歷史和欣賞它們的美。

(3)臺灣四面環海，南投縣卻是唯一不靠海、沒有海岸線的縣市，學生親近海洋的機會不多，少有接觸到海水的經驗，學生想藉此機會能一覽大海的遼闊，所以選定台南的七股鹽山、漁光島沙灘和高雄這個海港都市與海邂逅。

(4)藝術與人文領域總是從老師的口中和教學影片看到美的作品，若能親眼看到各種畫作和各種樂器的發展歷史，台南奇美博物館的收藏無疑是學習的好地點，所以也選定為主要參觀景點。

課程跨領域/12 年國教素養指標/SDGS

一、綜合領域

綜-J-B1 尊重、包容與欣賞他人，適切表達自己的意見與感受，運用同理心及合宜的溝通技巧，促進良好的人際互動。

二、藝術與人文領域

藝-J-B3 善用多元感官，探索理解藝術與生活的關聯，以展現美感意識。

三、語文領域

國-J-C1 閱讀各類文本，從中培養道德觀、責任感、同理心，並能觀察生活環境，主動關懷社會，增進對公共議題的興趣。

四、社會領域

社-J-C3 尊重並欣賞各族群文化的多樣性，了解文化間的相互關聯，以及臺灣與國際社會的互關係。

五、自然領域

自-J-C1 從日常學習中，主動關心自然環境相關公共議題，尊重生命。

六、健康與體育領域

健體-J-C1 具備生活中有關運動與健康的道德思辨與實踐能力及環境意識，並主動參與公益團體活動，關懷社會。

SDGs 永續發展目標

- **SDG 3 健康與福祉**：確保及促進各年齡層健康生活與福祉。
- **SDG 4 教育品質**：確保有教無類、公平及高品質的教育，及提倡終身學習。
- **SDG 14 海洋生態**：保育及永續利用海洋生態系，以確保生物多樣性並防止海洋環境劣化。
- **SDG 15 陸地生態**：保育及永續利用陸域生態系，確保生物多樣性並防止土地劣化。

2.課中學習：

【藏傘閣文化休閒園區】

- 「藏傘閣文化休閒園區」位於南投縣竹山鎮工業區內，創業至今已有 35 年的歷史，在台灣

曾為洋傘王國的其間貢獻巨大，爾後因時代變遷，傳統產業日漸被取代，藏傘閣因而轉型為雨傘成品觀光工廠。

- 學生透過館內介紹傘的文化、知識，進入傘世界的新體驗、新觀念，並近距離接觸全世界最大自

動開收大木傘。（結合綜合領域）

【搭乘遊覽欣賞沿途風光】

搭乘遊覽車體會交通工具快速便捷的帶領人們到達目的地，建立學生地理遠近相對位置的觀念。

【參觀奇美博物館】

參觀奇美博物館認識各國的歷史文化和感受藝術品的美。

- 佔地 9.5 公頃的博物館，典藏無數珍貴的國際級藝術品，在地的博物館，推展從 3 歲稚童到 9 旬阿公

阿嬤看得懂、聽得懂的音樂與藝術，一個沒有門檻的美學文化殿堂，到台南就能進到媲美歐洲充滿

藝術珍品的殿堂裡，是所有台灣人的福氣。

- 學生分組選擇喜歡的展區，到展區欣賞及認識主題展覽。（結合社會領域、藝文領域）

【搭乘高雄港文化遊艇】【搭乘愛河太陽能愛之船】搭乘高雄港的文化遊艇和愛河的太陽能愛之船，一覽高雄成為現代化港市合一的轉變及體驗運用綠色能源的實踐，同時體認海洋資源與生活的關聯性。

- 文化遊艇串聯「打狗英國領事館文化園區」、「駁二藝術特區」與「紅毛港文化園區」三處高雄必

玩景點，打造 5 條航班，讓民眾共同體會歷史古韻與時下流行文創碰撞出的新火花。

- 航行在愛河流域，仰望晴空萬里的藍天，感受微風輕拂，這樣舒適愜意的享受，絕對是來到高雄不

能錯過的體驗。高雄愛之船航線涵蓋愛河的繁華地帶，入夜後隨著愛河的霓虹燈光航行，沿途感受

港灣的浪漫靜謐，全程還有熱情的導覽人員，介紹高雄港都最獨特的風情。（結合社會領域、藝文

領域）

【參觀駁二藝術特區】

參觀駁二藝術特區能欣賞公共藝術，善用多元感官，察覺感知藝術與生活的關聯。

●高雄最高人氣的文化景點，以藝文與世界接軌，3 大倉庫群各有特色，是在地人也熱愛的創意基地。●因倉庫位於高雄港第二號接駁碼頭，藉其意涵而命名為「駁二」有傳承之意。一路走來，有公部門

與民間齊心努力，才得以成為現在的「駁二」，成為臺灣最成功的文創園區之一，開啟高雄一股南

方藝術的新潮流，帶動高雄城市轉型契機，讓這些舊倉庫起死回生、開創新生命，見證高雄港的繁

華、沒落、再起與轉型。（結合健體領域、藝文領域）

【參觀安平古堡】【參觀安平古堡赤崁樓】參訪台南安平古堡和赤崁樓以了解臺灣歷史變遷。

●赤崁樓可說是台南中西區內最主要的古蹟建築，1652 年荷蘭人在此建立普羅民遮城，至此奠定了台

南行政商業中心的位置。

●17 世紀初荷蘭人以軍商結合的隊伍，於 1624 年占領今日安平，並建熱蘭遮城為其防禦要塞。1662 年

鄭成功取荷蘭城後，改稱安平鎮，改內城為內府，臺人因此稱其為王城。

●學生透過探索赤崁樓與安平古堡，認識荷蘭人來臺及清治時期相關歷史，並藉由館內相關介紹，了

解不同時期的歷史沿革。（結合社會領域）

【台南安平漁光島沙灘】

●漁光島是位於安平區緊鄰安平漁港與商港的一個小島，島上一半以上的面積都是森林，再往外側的

沙灘港灣更有月亮灣之美名，除了是一般民眾踏浪賞夕陽及攝影愛好者喜愛之拍攝景點外，更是帆

船訓練場所之一。

●學生透過親近大海，觀察海灘上的生物，了解海洋生物的多樣性，並藉由欣賞大海之美，培養學生

能維護生態保育，了解環境保育的重要。（結合健體領域、自然領域）

【台南七股鹽山】

參觀鹽山，體驗台南臨海的獨特產業，了解產業跟自然環境的相關性。

●台灣鹽業史，就是台灣的開發史；本園區是一個結合歷史、產業、文化、藝術與生態的遊憩區，登

臨鹽山，展望千頃鹽田，念及先人胼手胝足，辛勤生產，更別有一番思古之幽情！

●七股鹽場是台灣鹽業史上最年輕的曬鹽場，歷經日人株式會社與國民政府的開發與經營，成為台灣

史上規模最大的曬鹽場，也曾是我國工業用鹽重要的生產地；臺鹽公司面對鹽業式微的殘酷事實，

為確保 338 年的鹽業史料，除投入巨額人力與資金興建鹽業博物館外，並於七股鹽山週遭土地，利用

台灣傳統曬鹽素材，精心規劃本遊憩園區。（結合社會領域）

3.課後反思及評量：

課程結束後反思討論或學習成果展現(學習單)。

1、課前、中、後分別進行分享，讓孩子習慣思考整個學習歷程。

2、讓學生用他們的視角，去重新認識都市的歷史足跡、人文回憶與產業重生，以對比出成人與學童

的學習焦點。

3、檢討行程規劃的優點與不足之處，留下紀錄供下次學校辦理戶外教育規畫之參考。

4、分組由學生針對不同的參觀景點利用學習單作課程即時記錄與反省。

5、返校之後，利用領域課程時間進行學後統整(社區參與、分享)與總結，省思課程進行之優劣處。

三、安全風險管理機制(建議以 200 字為限)

一、應考量不同年齡學生的體能負荷，並避免至易發生危險(如:水域安全、交通安全)之地區進行活動。

二、辦理活動前應考量節令氣候、交通狀況、環境衛生、公共安全、場館規模及教學資源等因素，結課程設計與學習主題研擬妥適之計畫。

三、膳食、住宿及活動場所應具合格建築使用執照及營利事業證等，交通工具租用請依相關規定擬定具體作為並落實辦理。

四、事先查詢活動地區醫療服務及求救管道，視必要商請具護理經驗人士、家長協助，並備妥急救藥品。

五、確實了解行程路線與活動內容，並隨時注意天候及環境變化，若評估活動進行可能產生危險時，應延期辦理、取消活動、遠離危險地區或採取其他因應措施。

六、落實行前安全教育，包含活動規定、安全注意事項、緊急應變措施、緊急聯絡電話及相關重要事項之宣導，並視需要另行投保必要之平安保險。

七、檢查遊覽車是否符合規定年限內的車輛，以及司機是否具有駕駛大客車證照。學生上車後先進行防災演練，讓學生了解當車輛遇到緊急事件時該如何處置。

八、在海灘親水活動中，必須注意檢查周遭的相關救生器材、設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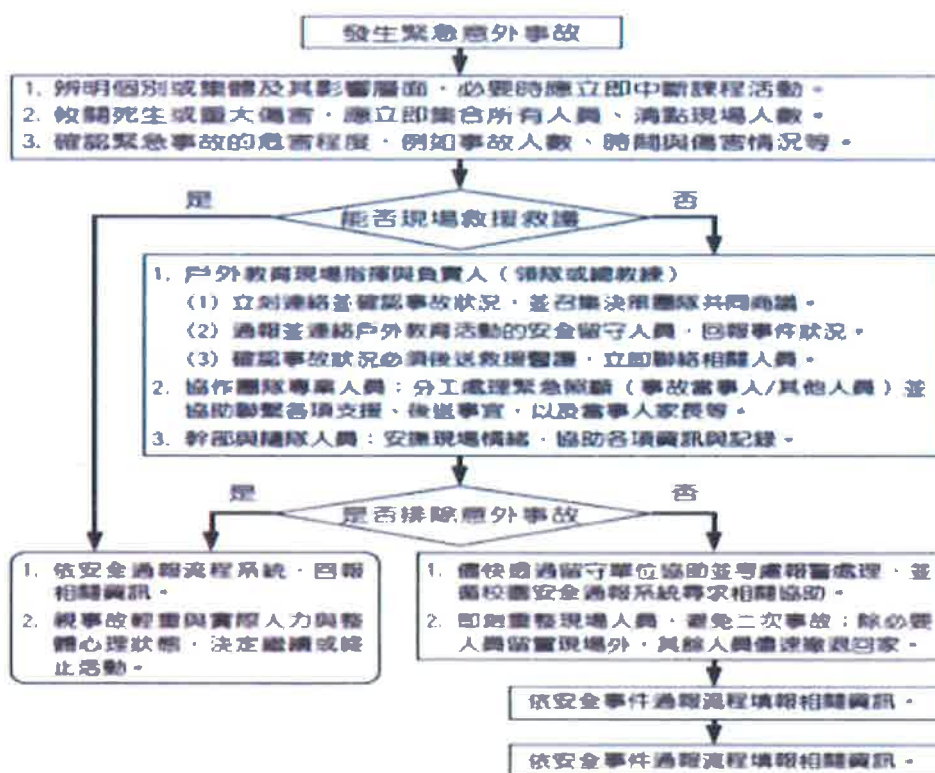
九、每項活動前要再次叮嚀學生應注意的安全事項及緊急應變方式。

戶外教育安全管理急難處理機制推動小組

職務	職稱	職掌
領隊	校長	綜理戶外教育之督導與考核
副領隊	學務主任	實施計畫之擬定與執行整合協同教學師資
執行秘書	訓導組長	1. 實施計畫擬定與執行 2. 與廠商、導覽之聯繫、協調 3. 遊覽車車輛檢查 4. 遊覽車逃生演練
組員	導師	1. 負責與家長之聯繫、協調 2. 學生之生活管理及心理輔導 3. 協助學生理解實地參訪內容 4. 負責實施計畫之推動與執行 5. 訂定參訪規則、維護秩序等
場地安全	總務主任	1. 場地安全檢視與維護

		2. 檢核駕駛員及車輛並簽訂交通車合約
	護理師	1. 準備攜帶型急救包，負責學生醫療工作 2. 急難發生時，實施緊急救護措施及醫院救護車聯繫 緊急醫療救護站： 竹山秀傳醫院:049-2624266 台南市立醫院:06-2609926 台南市立醫院安平分院:06-2985999 高雄市立聯合醫院:07-5552565 高雄基督教醫院:07-3321111 阮綜合醫院:07-3351121

緊急意外事故處理流程：



戶外教育安全事故標準作業流程參考圖

藏傘閣學習單

姓名：

座號：

- 1.()史上第一把傘是在哪個國家發明的？
①臺灣 ②中國 ③日本 ④韓國
- 2.()古代雨傘僅限什麼身分使用？
①君王與貴族 ②王子與公主 ③父親與母親 ④太監與婢女
- 3.()現代雨傘必須具備有遮陽、遮雨、防風及_____？
①炫耀 ②玩耍 ③攻擊 ④防身
- 4.()雨傘的發明者為何人？
①魯班 ②魯班之妻 ③孔明 ④曹操
- 5.()傘的發明於哪個時期？
①戰國時期 ②民國時期 ③春秋時期 ④三國時期
- 6.()藏傘閣觀光工廠創立於民國幾年？
①民國 61 年 ②民國 71 年 ③民國 81 年 ④民國 91 年
- 7.()藏傘閣觀光工廠位於哪個縣市？
①雲林縣林內鄉 ②南投縣竹山鎮 ③南投縣埔里鎮 ④南投縣草屯鎮
- 8.()三截全自動傘正確使用的方法？
①拉、拉、拉 ②按、按、壓 ③推、拉、拉 ④按、推、拉
- 9.()藏傘閣防曬傘有哪些？
①手開傘 ②自動傘 ③直骨傘 ④以上皆是
- 10.()藏傘閣的傘都具有防紫外線外，還有防甚麼線？
①斑馬線 ②黃線 ③紅外線 ④絲線

表 4 計畫二、辦理戶外教育課程經費申請表-學校填列提報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計畫項目經費申請表					
申請單位：縣立社寮國中					
計畫名稱：「山」的孩子，走訪南臺灣					
計畫期程：113 年 8 月 1 日至 114 年 7 月 31 日					
計畫經費總額：30,000 元，向國教署申請補助金額：25,200 元，自籌款：4,800 元					
擬向其他機關與民間團體申請補助： ☒ 無 ☐ 有					
經費項目		計畫經費明細			
		單價(元)	數量	總價(元)	說明
業務費 經常門	膳費	100	20	2,000	午餐費(1 人*100 元)*20 人(學生 16 人、教師 4 人)
	交通費	13,000	2	26,000	二天車資
	保險費	25	20	500	二天保險(學生 16 人、老師 4 人)
	雜支	1,500	1	1,500	各項目間可互相勻支
小計				30,000	
設備費 資本門	僅限 2-2 學校推展戶外教育優質路線(每校最高補助三十五萬元，其中資本門經費以百分之四十為限)，請依據課程需求核實編列及說明				
小計					
合計				30,000	
承辦單位		主(會)計單位		機關學校首長或團體負責人	國教署承辦人
					國教署組室主管
備註：					補助方式：部分補助【補助比率 84%】
一、本表適用政府機關(構)、公私立學校、特種基金及行政法人。 二、各計畫執行單位應事先擬訂經費支用項目，並於本表說明欄詳實敘明。 三、各執行單位經費動支應依中央政府各項經費支用規定、本署各計畫補(捐)助要點及本要點經費編列基準表規定辦理。 四、上述中央政府經費支用規定，得逕於「行政院主計總處網站-友善經費報支					餘款繳回方式：繳回按補助比率全數繳回

專區-內審規定」查詢參考。

五、非指定項目補(捐)助，說明欄位新增支用項目，得由執行單位循內部行政程序自行辦理。

六、同一計畫向本署及其他機關申請補(捐)助時，應於計畫項目經費申請表內，詳列向本署及其他機關申請補助之項目及金額，如有隱匿不實或造假情事，本署應撤銷該補(捐)助案件，並收回已撥付款項。

七、補(捐)助計畫除依本要點第 4 點規定之情形外，以不補(捐)助人事費、加班費、內部場地使用費及行政管理費為原則。

八、申請補(捐)助經費，其計畫執行涉及須依「政府機關政策文宣規劃執行注意事項」、預算法第 62 條之 1 及其執行原則等相關規定辦理者，應明確標示其為「廣告」，且揭示贊助機關（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名稱，並不得以置入性行銷方式進行。

※申請補助單位請依實際需求，自行增刪經費項目。